

关于公司旗下基金调整停牌 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券业协会下发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及我公司长期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本公司与托管行协商一致,决定于2025年4月7日起对旗下基金(除ETF基金外)持有的停牌股票采取股票估值方法进行估值。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交易体现活跃市价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4月8日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新增建设银行为建信鑫安回报 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25年4月9日起,建设银行将代理销售公司旗下建信鑫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1304,C类:018541),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公司网址:www.ccb.com

2、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1-95533(免长途话费)

网址:www.ccbfund.cn

投资者通过建设银行的基金代销网点和销售网站办理业务时,请按照各代销网点的具体规定执行。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4月8日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建信现金添益交易型货币市场 基金等3只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提示性公告

建信现金添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建信上证智选科创板创新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建信上证科创板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全文于2025年4月8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ccbfund.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1-95533(免长途话费)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4月8日

建信安心回报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 证券投资基金第十二个开放期开放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4月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建信安心回报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建信安心回报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34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4月1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登记机构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建信安心回报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建信安心回报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及相关法律法规
申购起始日	2025年4月10日
赎回起始日	2025年4月10日
转换申购起始日	2025年4月10日
下级份额基金的基金简称	建信安心回报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A
下级份额基金的基金代码	000346
该级份额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	是
定投理财是否开放	是

注:(1)建信安心回报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管理人为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注册登

记机构为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基金托管人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本基金以定期开放的方式运作,即本基金以封闭期和开放期相结合的方式运作。本基金封闭期为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含该日)至6个月后的对应日的前一天期间。如本基金对应日在存在对应的日期,则顺延至下一日。如果该对应日为非交易日的,封闭期相应顺延,以此类推。本基金的开放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含该日)或自每个封闭期结束后之后第一个交易日起(含该日)原则上不少于5个交易日并且最长不超过15个交易日的期间,开放期的具体时间以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申购赎回申请为准。

(3)2025年4月10日(含该日)至2025年4月16日(含该日)为本基金第十二个开放期(共5个交易日),期间本基金接受投资者申购、赎回、转换申请,并办理申购、赎回、转换业务。开放期末限购的份额将自动转入下一个封闭期。

(4)投资者应及时通过本基金客户服务电话400-81-95533(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cbfund.cn查询其交易申请的确认情况。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小段时间

2025年4月10日(含该日)至2025年4月16日(含该日)为本基金第十二个开放期(共5个交易日),期间本基金接受投资者申购、赎回、转换申请,并在开放期内,投资人可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暂停申购、赎回、转换时除外。

(3)本公司旗下其他开放式基金的代销机构名单请见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他法律文件和公告。本基金转换业务的授权仅限于本公司。

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本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每个基金账户首次最低申购金额、单笔申购最低金额均为10元人民币,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系统首次申购最低金额、定期定额投资最低金额均为10元人民币。其他销售机构网点每个基金账户首次申购最低金额为10元人民币,其他销售机构规定有最低单笔申购金额高于10元的,从其规定。

3.2 申购费率

投资人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时,收取申购费用,申购费率随申购金额增加而递减;投资人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每笔申购费用按每笔累计申购金额确定申购费率,以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费用。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应在投资人申购A类基金份额时收取,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3.2.1 前端收费

建信安心回报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A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备注
0万≤M<100万	0.6%	-
100万≤M<300万	0.4%	-
300万≤M<500万	0.2%	-
M≥500万	1.00%/笔	-

无。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項

1、本基金目前对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份额不设上限限制,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量限制,具体规定见定期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2、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基金总规模上限,当日申购金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单个投资人当日申购金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5、当接受申购申请时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笔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管理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见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

6、基金管理人可以按照《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定期调整申购费率或收费方式,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每次赎回申请不得低于10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应确保其在销售机构网点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照持有时间递减,即相关基金份额持有时间越长,所适用的赎回费率越低,具体赎回费率如下表所示:

建信安心回报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A	赎回金额(N)	赎回费率
0≤N<7天	1.5%	
N≥7天	0%	

注:N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于持有期限少于7日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取不低于1.50%的赎回费并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項

基金管理人可以按照《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调整申购费率或收费方式,或者调低赎回费率,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决定开办本基金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规则视每次转换两只基金的申购费差率差异情况和赎回费率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转入基金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的差额收取补差费。转出基金份额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和转出基

金份额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的差额。

法律的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风险提示:

1、本基金规划基于当前市场形势和行业前景,未来市场、政策及经济形势存在发生变化的可能,对项目的影晌较大。项目的投资计划可能根据未来实际情况调整,存在不能达到原计划及预测目标的风险。

2、项目资金来源为企业自有或自筹资金,虽然公司具有一定的资金实力,且银行信用良好,但项目投资建设过程中的资金筹措、信贷政策的变化可能导致项目存在资金筹措不到位的风险,进而影响项目建设进度。

3、对外投资概述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洋创新”或“公司”)于2025年4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已于2025年4月3日以书面、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

2、会议于2025年4月7日上午10:30分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谭博学、肖海龙、芮鹏以通讯方式参加,其余董事均以现场方式参加。

3、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国永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董事会会议。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国永先生主持,经与董事会表决,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人工智能边缘感知设备产业化项目”的议案》

董事认为:公司为提升在电力、水利、轨道交通等行业的智能化水平,推动产业升级,同时为满足市场需求,增强企业竞争力,促进区域经济发展,实现经济与社会效益双赢,公司拟投资建设“人工智能边缘感知设备产业化项目”。项目预计总投资规模为39,000万元。公司将根据实际资金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有资金、银行贷款或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公司将进一步加强项目进度进行合理计划调整。经董事会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该项议案。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投资建设“人工智能边缘感知设备产业化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88191 证券简称:智洋创新 公告编号:2025-010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已于2025年4月3日以书面、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

2、会议于2025年4月7日上午10:30分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谭博学、肖海龙、芮鹏以通讯方式参加,其余董事均以现场方式参加。

3、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国永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董事会会议。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国永先生主持,经与董事会表决,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人工智能边缘感知设备产业化项目”的议案》

董事认为:公司为提升在电力、水利、轨道交通等行业的智能化水平,推动产业升级,同时为满足市场需求,增强企业竞争力,促进区域经济发展,实现经济与社会效益双赢,公司拟投资建设“人工智能边缘感知设备产业化项目”。项目预计总投资规模为39,000